

证券代码：831631 证券简称：北邮国安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## 北京北邮国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大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（腾讯视频会议）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庆海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,968,814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.00%。

其中通过通讯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,545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.45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北京炜衡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上发布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6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968,81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上发布的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7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968,81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上发布的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9）及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0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968,81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上发布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6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968,81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上发布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6）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968,81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1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968,81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继续聘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2 年度审计机构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6）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968,81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魏立璇、王丹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审议事项、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披露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北京北邮国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2、《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北邮国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北京北邮国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23 日